

证券代码:688323 证券简称:瑞华泰 公告编号:2026-044
转债代码:118018 转债简称:瑞科转债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瑞科转债”赎回 暨摘牌的第六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6年7月3日
- 赎回价格:101.3233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7月6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6月30日
- 截至2026年6月17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6月30日(“瑞科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8个交易日,2026年6月30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转股日:2026年7月3日
- 截至2026年6月17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7月3日(“瑞科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1个交易日,2026年7月3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瑞科转债”将自2026年7月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瑞科转债”除在规定期限内通过二级市场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21.00元/股的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强制赎回。若被提前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别提醒:“瑞科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至2026年5月27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公司“瑞科转债”转股价格21.00元/股的130%(即27.30元/股),根据《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瑞科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瑞科转债”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瑞科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现就有关事项向全体“瑞科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 一、赎回款来源
-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瑞科转债”的赎回条款如下:
- 1.到期赎回条款
-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2.有条件赎回条款
-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times B \times t \div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中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情形的,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之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 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至2026年5月27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21.00元/股的130%(即27.30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6年7月3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瑞科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1.3233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times B \times t \div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2026年8月18日至2026年8月17日,票面利率为1.50%。
计算天数:自2026年8月18日至2026年7月6日(算头不算尾)共计322天。
当期应计利息=100元 $\times 1 \times 1 \div 365=0.002736843822 \div 365=1.32333$ 元/张 (四舍五入后保留四位小数)

赎回价格=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1.3233=101.3233元/张

(四)赎回程序

公司将按照提前赎回条款前按规定披露“瑞科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瑞科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可转债的各项事项。

当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日(交易日(2026年7月6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瑞科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本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五)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7月6日

本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记载持有入相应的“瑞科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其指定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赎回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六)交易期限

截至2026年6月17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6月30日(“瑞科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8个交易日,2026年6月30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为“瑞科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1个交易日,2026年7月3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七)摘牌

自2026年7月6日起,本公司的“瑞科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八)关于投资者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所得税,征收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额全额为101.3233元人民币(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101.0596元人民币(税后),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税务部门缴付。如兑付机构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网点自行承担。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应自行申报,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派发赎回金额101.3233元人民币(税前)。

三、对于持有本期可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关于延续实施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6]6号)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各项收入。因此,对于持有“瑞科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I、RQFII),公司按税前赎回金额派发赎回款,即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1.3233元。

(三)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6年6月17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6月30日(“瑞科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9个交易日,2026年6月30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截至2026年6月17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7月3日(“瑞科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1个交易日,2026年7月3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别提醒:“瑞科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二)投资者若持有的“瑞科转债”存在质押或已被冻结,建议立即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因无法转股或提前赎回而造成的损失。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赎回的“瑞科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1.3233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瑞科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目前“瑞科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为“瑞科转债”最后交易日(2026年6月16日)收市价与赎回价格(101.3233元/张)的差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五)公司为科创板上市公司,加“瑞科转债”持有人不可将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瑞科转债”持有人不能将其所持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瑞科转债”持有人在所持可转债面临赎回的情况下,考虑到其所持可转债不能转换为公司股票,如果公司按事先约定的赎回条款确定的赎回价格低于投资者持有可转债的价格(或成本),投资者存在因赎回价格较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投资者需关注因自身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而导致其所持可转债无法转股所存在的风险及可能造成的影响。

特别提醒:“瑞科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四、其他

投资者如想了解“瑞科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募集说明书》。

联系电话:0756-29712290
电子邮箱:ir@rayteck.com
特此公告。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88323 证券简称:瑞华泰 公告编号:2026-045

转债代码:118018 转债简称:瑞科转债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瑞科转债”交易异常波动 及“瑞科转债”严重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瑞科转债”或者“可转债”)连续3个交易日自2026年6月15日、2026年6月16日、2026年6月17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于可转债连续8个交易日自2026年6月8日至2026年6月17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公告》的有关规定,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及严重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1.公司于可转债连续8个交易日自2026年6月8日至2026年6月16日、2026年6月17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2.公司于可转债连续8个交易日自2026年6月8日至2026年6月17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三、上市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正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均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2.经公司自查及对公司第一大股东发函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正在筹划并即将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重组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公司未发现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

4.经公司核实,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及严重异常波动期间,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五、董事会声明及对外承诺

公司董事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次股票及可转债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相关信息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五、相关风险提示

1.市场环境高度关注PCB、存储芯片、光模块相关概念。公司当前所处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及竞争格局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近期未新增上述领域重大客户,亦未获取新增大额订单。公司产品位于产业链上游前环节、距离终端应用层级较远,在终端产品综合成本中占比较低,上述领域的需求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拉动作用较为有限。

2.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38,672.68万元,同比增长14.0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234.3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扩大3,506.83万元;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9,186.12万元,同比增长15.9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63.16万元(未经审计),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扩大421.67万元;目前公司仍处于亏损状态,请广大投资者务必注意公司业绩亏损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至2026年5月27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公司“瑞科转债”转股价格21.00元/股的130%(即27.30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瑞科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瑞科转债”全部赎回。截至2026年6月17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6月30日(“瑞科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8个交易日,2026年6月30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6年7月3日(“瑞科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1个交易日,2026年7月3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6.关于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6年6月17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6月30日(“瑞科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9个交易日,2026年6月30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截至2026年6月17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7月3日(“瑞科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1个交易日,2026年7月3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别提醒:“瑞科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目前“瑞科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为(2026年6月17日收盘价)为287.364元/张与赎回价格(101.3233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4.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连续8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00%。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涨幅偏离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5.当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的情形,存在短期大幅下跌

债券交易异常异常波动情形。截至2026年6月17日,“瑞科转债”价格287.364元/张,相对于票面价格溢价187.36%,转股溢价率0.08%。

● 经公司自查,并发送问询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2026年6月17日,公司及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38,672.68万元,同比增长14.0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234.3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扩大3,506.83万元;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9,186.12万元,同比增长15.9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63.16万元(未经审计),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扩大421.67万元;目前公司仍处于亏损状态,请广大投资者务必注意公司业绩亏损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市场环境高度关注PCB、存储芯片、光模块相关概念。公司当前所处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及竞争格局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近期未新增上述领域重大客户,亦未获取新增大额订单。公司产品位于产业链上游前环节、距离终端应用层级较远,在终端产品综合成本中占比较低,上述领域的需求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拉动作用较为有限。

● 公司于可转债连续8个交易日自2026年5月27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公司“瑞科转债”转股价格21.00元/股的130%(即27.30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瑞科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瑞科转债”全部赎回。因前“瑞科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为赎回价格(101.3233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68.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46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向不特定对象共发行430万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总额为人民币43,000.00万元,可转债申购及自发行之日起六天。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61号文同意,公司43,000.00万元可转债于2022年9月14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瑞科转债”,债券代码“118018”。

根据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瑞科转债”自2023年2月24日起可转换为公司的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0.08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瑞科转债”的最新转股价格为21.00元/股。

一、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及严重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1.公司于可转债连续8个交易日自2026年6月15日、2026年6月16日、2026年6月17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2.公司于可转债连续8个交易日自2026年6月8日至2026年6月17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三、上市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正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均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2.经公司自查及对公司第一大股东发函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正在筹划并即将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重组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公司未发现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

4.经公司核实,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及严重异常波动期间,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五、董事会声明及对外承诺

公司董事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次股票及可转债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相关信息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五、相关风险提示

1.市场环境高度关注PCB、存储芯片、光模块相关概念。公司当前所处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及竞争格局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近期未新增上述领域重大客户,亦未获取新增大额订单。公司产品位于产业链上游前环节、距离终端应用层级较远,在终端产品综合成本中占比较低,上述领域的需求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拉动作用较为有限。

2.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38,672.68万元,同比增长14.0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234.3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扩大3,506.83万元;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9,186.12万元,同比增长15.9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63.16万元(未经审计),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扩大421.67万元;目前公司仍处于亏损状态,请广大投资者务必注意公司业绩亏损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至2026年5月27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公司“瑞科转债”转股价格21.00元/股的130%(即27.30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瑞科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瑞科转债”全部赎回。截至2026年6月17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6月30日(“瑞科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8个交易日,2026年6月30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6年7月3日(“瑞科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1个交易日,2026年7月3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6.关于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6年6月17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6月30日(“瑞科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9个交易日,2026年6月30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截至2026年6月17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7月3日(“瑞科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1个交易日,2026年7月3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别提醒:“瑞科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目前“瑞科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为(2026年6月17日收盘价)为287.364元/张与赎回价格(101.3233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4.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连续8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00%。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涨幅偏离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5.当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的情形,存在短期大幅下跌

的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6.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起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发生的风险。

7.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88323 证券简称:瑞华泰 公告编号:2026-046

转债代码:118018 转债简称:瑞科转债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股价涨幅较大,超过大部分同行业公司股票价格涨幅且显著高于上证综指、科创50等相关指数涨幅,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6月4日至2026年6月17日连续10个交易日累计上涨幅度为90.42%,科创板累计涨幅偏离基本,存在较高的炒作风险。公司近期股价累计涨幅较大,显著高于科创板股价的净利润均,因此无市盈率倍数。公司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情形,可能存在较大回调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估值过热带来的投资风险,审慎评估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性,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234.32万元,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63.16万元(未经审计)。公司目前整体经营规模较小,且处于亏损状态,拖累市场情绪和炒作行为的盈利能力有限。
- 市场环境高度关注商业航天、存储芯片、PCB、光模块相关概念。现阶段,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高性能超薄薄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当前所处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及竞争格局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近期未新增上述领域重大客户,亦未获取新增大额订单。公司产品位于产业链上游前环节、距离终端应用层级较远,在终端产品综合成本中占比较低,上述领域的需求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拉动作用较为有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6月4日至2026年6月17日连续10个交易日累计上涨幅度为90.42%,科创板累计涨幅偏离基本,存在较高的炒作风险。公司近期股价累计涨幅较大,显著高于科创板股价的净利润均,因此无市盈率倍数。公司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情形,可能存在较大回调风险。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6月4日至2026年6月17日连续10个交易日累计上涨幅度为90.42%,科创板累计涨幅偏离基本,存在较高的炒作风险。公司近期股价累计涨幅较大,显著高于科创板股价的净利润均,因此无市盈率倍数。公司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情形,可能存在较大回调风险。

三、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6月4日至2026年6月17日连续10个交易日累计上涨幅度为90.42%,科创板累计涨幅偏离基本,存在较高的炒作风险。公司近期股价累计涨幅较大,显著高于科创板股价的净利润均,因此无市盈率倍数。公司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情形,可能存在较大回调风险。

四、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6月4日至2026年6月17日连续10个交易日累计上涨幅度为90.42%,科创板累计涨幅偏离基本,存在较高的炒作风险。公司近期股价累计涨幅较大,显著高于科创板股价的净利润均,因此无市盈率倍数。公司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情形,可能存在较大回调风险。

五、其他提醒

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起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发生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ST海龙 公告编号:2026-03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出现异议投票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17日9:30

(2)网络投票时间: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6年6月17日9:15-9:15-9:30-11:30,13:00-15:00;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时间:2026年6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大街13号院1号楼4层402B、403A

4.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李长彬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62人,代表股份263,632,0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513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00,509,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207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57人,代表股份63,122,1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06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60人,代表股份63,632,0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65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509,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0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57人,代表股份63,122,1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60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山东中德律师事务所的代表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1)总表决情况:

同意206,129,1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8809%;反对56,515,7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1178%;

弃权2,687,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薪酬(津贴)金额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206,06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964%;反对19,571,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236%;弃权38,991,09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79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978,4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238%;反对19,796,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1101%;

弃权38,987,59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0661%。

(2)表决结果:通过。

4.《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薪酬(津贴)金额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206,069,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964%;反对19,571,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236%;弃权38,991,09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2,700股),